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林业和草原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划、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还湿工作。

3、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天然林保护工作。指导全县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指导全县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县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配合国家、省、市组织开展荒漠化调查，组织拟订全县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参与拟订相关地方标准和规定并监督实施，参与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5、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物植物资源调查，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6、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承办国家公园规划、管理和监督，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市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和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县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8、拟订全县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9、组织开展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10、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11、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森林和草原火灾预防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森林和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2、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和省、市级、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全县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以及中央、省级、市级和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13、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荒漠化防治、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0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9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党政办公室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2 | 发展规划与资金管理股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3 | 生态保护修复股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4 | 政策法规股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5 | 森林资源管理股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6 | 草原管理股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7 | 自然保护地管理股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8 | 产业发展与种苗管理股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9 | 科技教育与火灾预防股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0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院 | 参公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1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木材检查站 | 参公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2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森林病虫防治检疫站 | 参公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3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天保中心 | 参公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4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种苗办公室 | 参公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5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绿化办公室 | 参公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6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九龙山管理办公室 | 参公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7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执法大队 | 参公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18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林业科学研究所 | 财政补助事业 | 财政性资金定额 |
| 19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局林木种苗管理站 |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2727.1万元。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3312.9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是实施项目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272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727.1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272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50.24万元，占10%；项目支出20576.86万元，占9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9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22727.1万元,比2019年度增加3312.9万元，增长17%，主要是2019年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项目在2020年实施；本年支出22727.1万元，增加3312.9万元，增长17%，主要是2019年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项目在2020年实施。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7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1%,比年初预算增加6852.1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补助、造林补助、森林抚育、林木良种培育补助、湿地保护修复补助、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森林防火补助、创建森林城市奖补、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省级追加部分）2020年6月份下达我局，以及2019年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项目在2020年实施；本年支出227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1%,比年初预算增加6852.1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补助、造林补助、森林抚育、林木良种培育补助、湿地保护修复补助、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森林防火补助、创建森林城市奖补、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省级追加部分）2020年6月份下达我局，以及2019年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项目在2020年实施。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72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65.06万元，占0.3%，；节能环保支出10274.97万元，占45.2%；农林水支出12054.75万元，占5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8.37万元，占1%；住房保障（类）支出103.95万元，占0.5%。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50.2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49.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301.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13.32万元，完成预算的95%，较年初预算减少0.68万元，减少5%，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对年初公务接待次数进行压减；较2019年度增加1.29万元，增长10.1%，主要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次数和公务接待次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19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09万元，增加0.7%，主要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次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19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7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9万元，增长0.7%，主要是增加了张承坝上地区造林项目，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次数。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0年公务接待费支出1.32万元，完成预算的66%。发生公务接待共12批次、131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68万元，降低34%，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对年初公务接待次数进行压减；较上年度增加0.52万元，增加65%，主要是2020年上级主管部门项目检查和调研次数增加，增加了接待次数。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29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0576.8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生态护林员补助”“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退化草原生态修复项目”“完善退耕还林政策补助”“林木良种培育补助”“2020年义务植树项目”等29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576.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共完成342.06万亩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项目和177.1万亩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检查验收；组织完成55000余亩退耕还林工程的年度检查验收；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项目补助资金支出率为95.36%，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支出率为99.24%，完善退耕还林政策补助资金支付率为96.59%，全年共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3555人，天然林和公益林护林员2214人，临时护林员861人次，对解决贫困地区人口就业起到积极作用。通过对项目区群众实地调查走访，项目区群众满意度均达到85%以上，护林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完善退耕还林政策补助、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及现代林果花卉产业建设补助项目等4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699.49万元，执行数为2675.65万元，完成预算的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国家级重点生态公益林项目的保护、护林员的选聘工作；二是完成了验收合格项目的补助资金支付和护林员工资的支付工作。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做好护林员管护工作。
2. 完善退耕还林政策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善退耕还林政策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15.93万元，执行数为498.33万元，完成预算的96.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退耕还林年度建设任务；二是完成验收合格退耕还林政策补助资金支付。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做好退耕还林工程后期管护工作，促进退耕还林工程的可持续发展。
3.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草原鼠害防治30万亩；二是虫害防治20万亩。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促进森林草原的可持续发展。
4. 现代林果花卉建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现代林果花卉建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实施方案完成蝴蝶兰名优品种引进9万株，并完成相关基础设施改造任务；二是验收合格并完成项目资金支付。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引进林果花卉产业项目，同时支持小微企业的发展。

**部门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
| 主管部门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 实施单位 | 林业和草原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699.49 | 2699.49 | 2675.65 | 10分 | 99.1% | 9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699.49 | 2699.49 | 2675.65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完成国家级重点生态公益林项目的保护、护林员的选聘工作。2、对经过验收合格的项目，完成项目补助资金的支付和护林员工资的支付工作。 | 1、完成了国家级重点生态公益林项目的保护、护林员的选聘工作。2、完成了验收合格项目的补助资金支付和护林员工资的支付工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集体和个人天然林管护面积（万亩） | 170.1 | 170.1 | 22 | 22 |  |
| 质量指标 | 集体和个人天然林管护合格率 | ≥90% | 99.99%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当年支出率 | ≥80% | 99.1%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标准（元/亩） | 16 | 16 | 8 | 8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批标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增加林权所有者收益（万元） | ≥1700 | 1700.6124 | 5 | 5 |  |
| 聘用护林员增加当地农户收益数额（万元） | ≥1300 | 1371.597 | 5 | 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聘用护林员人数（人） | ≥2200 | 2229 | 6 | 6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公益林资源管护对生态环境改善是否明显 | 明显 | 明显 | 8 | 8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益林资源管护对维护林区稳定情况（是/否） | 是 | 是 | 6 | 6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 ≥80% | 85% | 5 | 5 |  |
| 护林员满意度 | ≥80% | 95% | 5 | 5 |  |
| 总分 | 100 | 99 |  |

**部门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完善退耕还林政策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 实施单位 | 林业和草原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515.93 | 515.93 | 498.33 | 10 | 96.59% | 9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15.93 | 515.93 | 498.33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完成2005-2006年度退耕还林地年度验收任务。 2、对经过验收合格的项目，完成完善退耕还林政策补助资金支付。 | 1、完成退耕还林年度建设任务。 2、完成验收合格退耕还林政策补助资金支付。 |
| 绩效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指标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退耕还林工程当年验收合格发放补助面积（万亩） | ≥5.5 | 5.5 | 30 | 30 |  |
| 质量指标 | 退耕还林工程当年验收合格率 | ≥90 | 96.59% | 12 | 11 |  |
| 时效指标 | 退耕还林工程补助资金当年支出率 | ≥80 | 96.59% | 8 | 8 |  |
| 成本指标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退耕还林工程增加农户收益数额（万元） | ≥490 | 498.33 | 30 | 3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 意 度指 标 | 退耕还林项目农户满意度 | ≥80 | 80%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8 |  |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
| 主管部门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 实施单位 | 林草局森防站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20 | 120 | 120 | 10 | 98%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20 | 120 | 120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草原鼠害面积30万亩目标2：草原虫害防治20万亩 | 完成草原鼠害防治30万亩、虫害防治20万亩 |
| 绩效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指标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草原鼠害面积（万亩） | 30 | 30 | 10 | 10 |  |
| 草原虫害防治面积（万亩） | 20 | 20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防治合格率 | ≥90% | 93% | 10 | 10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治（控）面积完成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年度资金执行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  |  |  |  |
| 指标2：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防治效果 | ≥90% | 93%， | 10 | 10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草原灾害率 | ≤5‰ | 4‰ | 10 | 10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草原植被综合盖度 | ≥72%% | 80% | 10 | 10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  |  |  |  |  |
| 指标2：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 意 度指 标 | 牧民满意度 | ≥90% | 93% | 10 | 10 |  |
| 指标2： |  |  |  |  |  |
| 总分 | 100 | 100 |  |

**部门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现代林果花卉产业建设补助 |
| 主管部门 | 丰宁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 实施单位 | 林业和草原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80 | 80 | 80 | 10分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80 | 80 | 80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完成项目区基础设施改造及蝴蝶兰名优品种引进任务。2.验收合格后，及时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 1.按实施方案完成蝴蝶兰名优品种引进9万株，并完成相关基础设施改造任务。2.验收合格并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引时花卉苗木标准化栽培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引进花卉苗木合格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引进名优品种使用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年限（年） | 1 | 1 | 10 | 10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实施期年均新增产值（万元） | ≥60 | 60 | 10 | 10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直接受益农户数（户） | 16 | 16 | 5 | 5 |  |
| 其中：受益贫困户人口（个） | 4 | 4 | 5 | 5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发挥作用年限（年） | 5 | 5 | 10 | 10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5% | 100% |  | 10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100 |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1.03万元，比2019年度减少32.94万元，降低9.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基层林业工作站撤销，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61.98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61.9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1742.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19.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2%。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比上年减少6辆，主要是报废1辆，机构改革划转乡镇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工程用车；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0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